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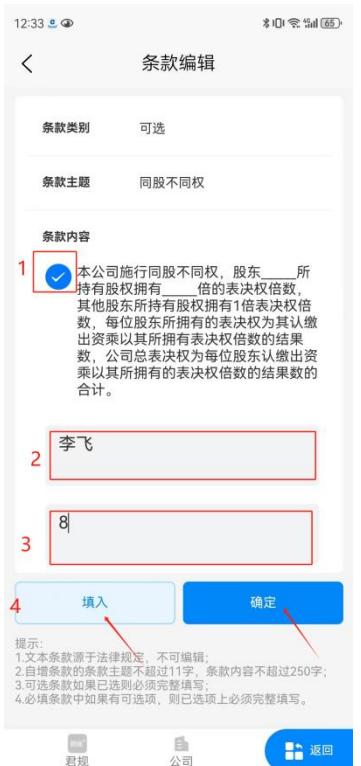
# 君规®系统实现同股不同权指引

君规系统根据《公司法》第六十五条授权公司章程可设定不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的规定，设计了公司实现同股不同权安排的支持程序，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第一步** 本公司治理参与人（包括观察员）在君规系统本公司治理页面点击“章程草案”功能模块进入本人草拟章程草案页面，在条款主题列找到“股东会”章节下的“同股不同权”条款后点击该条款，进入“同股不同权”条款编辑页面：



**第二步：**在“同股不同权”条款编辑页面，1、先勾选该条款；2、在第一个填写框正确填写一位拟享有多倍表决权的股东名称，3、在第二个填写框填写该股东拟享有的 1-30 的表决权倍数，4、点击“填入”按钮保存并查看填写结果，或者点击“确认”按钮保存并返回到章程草案页面：



第三步：在章程草稿页面完成其他章程条款填写之后，点击底部的“生成草案”按钮生成章程草案 WORD 文件：



第四步：已成功生成了章程草案 word 将显示在章程草案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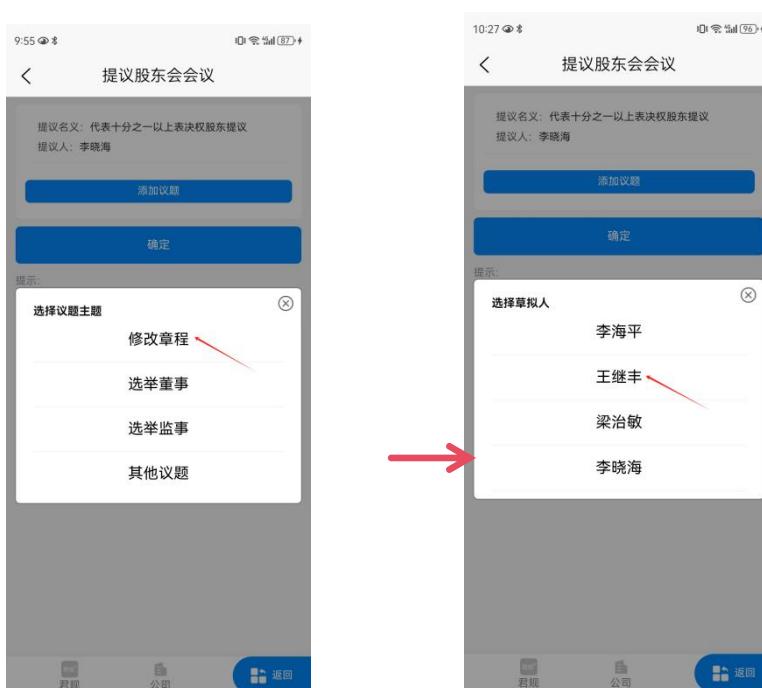
可点击打开查阅或下载，起草人如果认为有必要，可通知公司其他治理参与人各自在手机上安装的君规 APP 上本公司治理页面的章程草案模块中查看本人起草的含有同股不同权条款的章程草案，商讨沟通，但查阅人无权修改，只有起草人有权修改本人草拟的章程草案条款并重新生成章程草案 WORD：



**第五步：**本公司治理参与人中任何有权发起股东决定或股东会议的机构或个人可在本公司治理页面点击“股东决定”或“股东会议”功能按钮发起股东决定或股东会议：



在发起股东决定或股东会议的添加议题选项中选择“修改章程”议题，并选择起草同股不同权章程草案的起草人，系统自动会将该人起草的含有同股不同权条款的章程草案 WORD 列为修改章程议题的附件：



**第六步：**该“修改章程”的议题依法经全体股东决定或者经股东会会议通过表决后，君规系统自动会按股东会通过的章程中的同股不同权条款设定的表决权倍数来执行股东的表决权安排：



——完——